

第九讲

我们打开圣经，读利未记第六章第1至30节，「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若有人犯罪，干犯耶和华，在邻舍交付他的物上，或是在交易上行了诡诈，或是抢夺人的财物，或是欺压邻舍，或是在捡了遗失的物上行了诡诈，说谎起誓，在这一切的事上犯了什么罪；他既犯了罪，有了过犯，就要归还他所抢夺的，或是因欺压所得的，或是人交付他的，或是人遗失他所捡的物，或是他因什么物起了假誓，就要如数归还，另外加上五分之一，在查出他有罪的日子要交还本主。也要照你所估定的价，把赎愆祭牲，就是羊群中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绵羊，牵到耶和华面前，给祭司为赎愆祭。祭司要在耶和华面前为他赎罪；他无论行了什么事，使他有了罪，都必蒙赦免。』」

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你要吩咐亚伦和他的子孙说，燔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燔祭要放在坛的柴上，从晚上到天亮，坛上的火要常常烧着。祭司要穿上细麻布衣服，又要把细麻布裤子穿在身上，把坛上所烧的燔祭灰收起来，倒在坛的旁边；随后要脱去这衣服，穿上别的衣服，把灰拿到营外洁净之处。坛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烧着，不可熄灭。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烧柴，并要把燔祭摆在坛上，在其上烧平安祭性的脂油。在坛上必有常常烧着的火，不可熄灭。』

素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亚伦的子孙要在坛前把这祭献在耶和华面前。祭司要从其中，就是从素祭的细面中，取出自己的一把，又要取些油和素祭上所有的乳香，烧在坛上，奉给耶和华为馨香素祭的纪念。所剩下的，亚伦和他子孙要吃，必在圣处不带酵而吃，要在会幕的院子里吃。烤的时候不可搀酵。这是从所献给我的火祭中赐给他们的分，是至圣的，和赎罪祭并赎愆祭一样。凡献给耶和华的火祭，亚伦子孙中的男丁都要吃这一分，直到万代，作他们永得的分。摸这些祭物的，都要成为圣。』

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当亚伦受膏的日子，他和他子孙所要献给耶和华的供物，就是细面伊法十分之一，为常献的素祭：早晨一半，晚上半。要在铁鏊上用油调和做成，调匀了，你就拿进来；烤好了分成块子，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素

祭。亚伦的子孙中，接续他为受膏的祭司，要把这素祭献上，要全烧给耶和华。这是永远的定例。祭司的素祭都要烧了，却不可吃。』

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你对亚伦和他的子孙说，赎罪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要在耶和华面前、宰燔祭牲的地方宰赎罪祭牲；这是至圣的。为赎罪献这祭的祭司要吃，要在圣处，就是在会幕的院子里吃。凡摸这祭肉的要成为圣；这祭牲的血若弹在什么衣服上，所弹的那一件要在圣处洗净。惟有煮祭物的瓦器要打碎；若是煮在铜器里，这铜器要擦磨，在水中涮净。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；这是至圣的。凡赎罪祭，若将血带进会幕在圣所赎罪，那肉都不可吃，必用火焚烧。』

干犯耶和华的罪

我们读利未记第六章第1节到第7节说到五样罪，也是我们平常要留心、要注意的。这都是「愆」、都是「罪」，在神面前都要受处罚，都是「干犯耶和华」的罪。当你骗人的时候，就是干犯了神，因为神是诚信真实的。你不可在邻舍交付他的物，或是交易上行诡诈。这是神不喜悦的！神是诚信真实的，神要人也诚信真实，不可以诡诈，不可以虚谎。我们从利未记第六章就看出，凡是亲近神的人，凡是事奉神的人，凡是要和神接触、到神面前来的人，必须要圣洁，并且要诚实，没有诡诈。弟兄姊妹们，这是非常要紧的。若是你带着诡诈，带着不诚实、虚谎来到神面前，虽然你是欺负人，用诡诈待人、用欺骗待人；其实，你到神面前，就犯了「干犯耶和华」的罪。你带着这些罪来到神面前，你就以你的污秽，干犯了神的圣洁。所以，我们要小心。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你看神对于亲近祂、事奉祂、到祂面前来的人，就有这样的要求。实在说，这种要求是好的，我们若能作一个诚实、不欺诈别人的人，岂不是很好吗？我们若天天活在欺诈中——你骗人家，人家骗你；活在这种虚谎的罪恶中，心里受煎熬，也是很痛苦的。所以，我们若真能作一个诚信真实，没有诡诈、没有虚谎的人，这才配事奉神、才配亲近神。所以，尤其事奉神的人，千万不可以虚谎、欺诈。

五件「干犯耶和華」的事

这里有五件事情都是干犯神的，第一件就是「在邻舍交付他的物上」。人家托付你什么东西，结果你打马虎眼，说「我给你弄丢了」，或是你霸占了、据为己有了，这就是欺诈，就是行了诡诈。「或是在交易上」，交易就是做买卖。古时候的交易不是用银钱，多是用以物易物；大家交换条件，因此叫「交易」。

「易」就是换，我们大家可以交换。比如，我拿一升豆子换你几块豆腐。我们中国乡村还是这样，我给你一头猪，然后我向你换肉；我这几个月或者这半年吃你的肉，最后我还给你一头猪，当然要把相应的工钱、价值也加进去，这叫「交易」。

若「行了诡诈」，或是「抢夺人的财物」，或是「欺压邻舍」，或是「捡了遗失的物」不交出来，「……行了诡诈，说谎起誓，在这一切的事上犯了什么罪。他既犯了罪，有了过犯，就要归还他所抢夺的，或是因欺压所得的，或是人交付他的，或是人遗失他所捡的物，或是他因什么物起了假誓，就要如数归还，另外加上五分之一，在查出他有罪（假如发现了他有罪）的日子，要交还本主。」（利六2~5）比如，捡了别人的东西一定要还给人家。人家托付你的东西，虽然他忘了，到了时候我们也要交付，还给人家。我们欺诈人、讹诈人，也要交还。这是一个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行的。

欺骗人、讹诈人、亏欠人、欺压人的都要偿还

我们记得在圣经里有个故事，就是按照圣经的这个原则。有一个人名叫撒该，是个小矮人。他听见主耶稣来了，非常高兴，就想要看耶稣。但人太多了，大家拥拥挤挤紧靠着主，他挤不进去；他又太矮了，也看不见主。怎么办呢？他就跑到前面去，在耶稣必经的路上，爬到树上，从树上往下看。弟兄姊妹，你看，他迫切想要看见主的心，他的心这样挚诚，他的心这样迫切地要看见主。很奇怪，主都知道，当主走到树前的时候，就说，「撒该，你快下来，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。」真的奇妙！主耶稣知道他有一颗迫切的心，知道他的挚诚。撒该用这样的法子想要看看主，就蒙了主的悦纳、得了主的喜欢；主就特别要住在他家里。这是极大的恩典！撒该一听见，高兴得不得了！他说，「主啊，我若讹诈了

什么人，我若亏欠了什么人，我要还他四倍。」这不是五分之一了，他说，「我不能作一个讹诈人的人了。」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这就是说，我们若在主里面，我们必须作一个诚信真实的人，要把所亏欠的还给人、把过去所骗的、欺压人的，或者用不法手段所得的，都归还了。

在台湾有许多特别的见证。曾经铁路局、公路局，忽然接到一个人的信，里头交了很多钱，并且写了些很莫名其妙的话，他们都觉得很难处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那信里说，「我从前在什么时候，哪一次，坐车没买票。我偷着上车，也偷着下车了，你们没有查到我。我这样偷着坐车，揩油，好几次。我现在都还给你们。」铁路局觉得很奇怪，说，「我们也没有查到他，也不知道有这事，他还回来干什么呢？」他们觉得这人是个傻瓜。其实这人信主了，因为他信主以后，良心不安；他就照着圣经所说，把讹诈人、欺骗人的、行诡诈所得的利益，都还回去。这才使他的良心平安，这也是神所喜悦的、是合乎神所定律法的。弟兄姊妹们，基督徒要懂得，这是一个真正重生得救的人，因为真理的圣灵进到他心里，叫他为义、为罪，自己责备自己（约十六8）。所以，基督徒最奇妙的事情就是当他有罪的时候，自己会查出来。因为他蒙了圣灵的重生，有一个属灵的生命，这个生命就会看见自己的错。

没有重生得救的人，面对犯罪都有一套功夫

若不是基督徒，不光喜欢变着法子去犯错，还要想办法去遮掩错、遮盖错。这是从亚当犯罪以后，就有的一套办法。他要掩饰、推诿他的责任、推卸他的责任。我们看一段圣经，这是形容没有得救的人，这样的人有几套功夫，我们看创世记第三章有一个很好的描写，当亚当受造，犯罪以后，「罪从一人入了世界」（罗五12）。因为他听了太太的话，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，他就开始有几个特别的动作。这就是人犯罪以后特有的几套功夫，这叫「罪的功夫」。

第一个，我们看创世记第三章第7节，「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，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，便拿无花果树的叶子，为自己编作裙子。天起了凉风，耶和华神在园中行走。那人和他妻子听见神的声音，就藏在园里的树木中，躲避耶和华神的面。耶和华神呼唤那人，对他说：『你的哪里？』他说：『我在园中听见祢

的声音，我就害怕，因为我赤身露体，我便藏了。』耶和华说：『谁告诉你赤身露体呢？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吗？』那人说：『祢所赐给我、与我同居的女人，她把那树上的果子给我，我就吃了。』耶和华神对女人说：『你作的是什么事呢？』女人说：『那蛇引诱我，我就吃了。』」（创三7~13）

我们在这里就看见，第一个，人若犯了错，他就编一个东西来遮盖。在这里是编一个裙子，把自己遮盖起来。「罪从一人入了世界」（罗五12），人就开始编东西来遮盖。然后他就躲避神的面，不想见神。所以，凡是犯了罪的人，都怕见神。这正是主耶稣基督所说的，「行真理的必来就光」（约三21）；而犯罪的就躲避光。他怕光来照他，这是人的躲避。第一是编裙子，第二是躲避、藏起来。第三，当藏不住了，就推卸责任。这是犯罪以后的一套功夫。犯罪的人就推诿责任、推卸责任。比如，你看，一个小孩子犯了罪，第一，他先躲藏起来，让你发现不了、让你找不着这个错误。第二，他就编一套理由，把做的坏事编成一套谎话——编裙子，把它遮盖起来。等遮盖不住了，他就推卸责任，把责任推给别人，说「那是她让我吃的。」那女人就说，「是蛇引诱我吃的。」弟兄姊妹，你看，人犯罪以后就有这一套功夫，「藏」，「遮盖」，「编」，然后「推」。我们知道（请原谅我说），有些作律师的人要给他事主开脱犯罪的事。比如，事主犯罪，被起诉了，他也要用这几套功夫。所以，当律师的人也要会这几套功夫。第一个是隐藏事实，第二个是变造故事，然后遮掩错误，最后推卸责任。这四套功夫是每一个犯罪的人都会的。

面对罪，最好的方法就是「认自己的罪」

但在神面前就不行了，因为神是明察秋毫的，神都能查出来，你躲不了。你不能用这些法子来推卸责任，编造虚谎，遮盖、隐藏事实，这些事你都办不到的。神是灵，神的眼目遍查天下，你是推卸不掉的。在这里我们就看到，人最好的方法是「认自己的罪」；最好的法子是承认，不是编、不是藏、不是躲。你怕也没有用，最好就是在神面前承认。承认以后，耶稣基督的宝血，就是替罪的羔羊，就是我们的大祭司就给你赎罪。你若承认自己的罪，你若献上祭物，在神面前按照利未记所说的这些方法，来赎愆、赎罪，你就必蒙赦免！这就是今天我

们读利未记所说的。你不能编、也不能躲、也不能藏，最好就是承认；承认了以后，按照神所说的献上所有的祭物，你「**无论行了什么事，使他有了罪，都必蒙赦免。**」（利六7）要拿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绵羊，牵到耶和華面前，交给祭司为赎罪祭。我们都知道，这「羊」就是主耶稣基督——神的羔羊，牵到祭司面前；祭司也是主耶稣基督。耶稣又是大祭司，又是我们的赎罪祭。然后，祭司要在耶和華面前为他赎罪；主耶稣就在神面前替我们赎罪。「**他无论行了什么事，使他有了罪，都必蒙赦免。**」（利六7）

他一切的罪都因着耶稣基督无穷生命的价值，得了赦免。因为主耶稣基督所献上的，不是一只羊；而是祂那无穷的生命。耶稣基督「**祂成为祭司，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，乃是照无穷之生命的大能。**」（来七16）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，祂有永远的生命、不能坏的生命、无穷的生命。祂用这样的生命来替我们赎罪。无论你有什么罪，祂都给你赎光、都能替你除掉！你要靠着耶稣基督这位大祭司，藉着神的羔羊所流的血，来到神面前赎罪。「**他无论行了什么事，使他有了罪，都必蒙赦免。**」（利六7）所以，「**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；**」（约壹一9）这就是利未记所告诉我们的，不能行诡诈、不能沾染污秽，不能接触那些死了的东西、污秽的东西；要分别为圣，亲近神，事奉神；也不能行诡诈、不能虚谎、不能编造事实、不能躲避神，也不能够推卸责任，你要干脆承认。「**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**」，因为祂已经给我们预备了赎罪祭。